

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

关于举办潮安区 2020 年度高素质农民 (第二批)培训班的通知

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印发〈2020 年广东省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和《关于下达 2020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及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(第二批)任务清单的通知》要求,我局已按规定确定仲恺农业工程学院为我区 2020 年度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(第二批)培训机构,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制订的《潮安区 2020 年高素质农民(第二批)培训开班计划》已经我局同意,现公开发布,接受报名。现就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对象

2020 年第二批计划以茶叶产业为主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 100 人。

年龄 16~55 周岁,有一定文化素质和专业技能,正在从事农业生产、经营、服务的农业从业者和返乡入乡的农业创新创业者。经注册登记的家庭农场经营者、农民专业合作社骨干和农业企业负责人,可优先安排培训。

二、培训安排

主要包括三个阶段课程教学。

三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1、培训时间：计划 12 月下旬开展培训，为期六天（48 学时）。

2、培训路线（地点）：潮州市-英德市-佛山市-惠州市

四、报名办法

参加 2020 年高素质农民（第二批）培训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，请填写附件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育对象申报表》并贴上相片，然后到所在村委会和镇农办加具意见并盖章，之后连同：1、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1 份；2、一寸相片（彩色）2 张（在相片背面写上 XX 镇和姓名）；由各镇（场）农办统一收齐资料并交到我局科教股汇总。

附件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育对象申报表



附件：

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育对象申报表

姓名		性别		照片 (一寸)	
出生年月		民族			
文化程度	☐ 未上过学 ☐ 小学 ☐ 初中 ☐ 高中/中专 ☐ 大专 ☐ 大学及以上	政治面貌			
身份证号		手机号码			
电子邮箱		*QQ号		*微信号	
户籍所在地		*通讯地址			
人员类别	☐ 种植大户 ☐ 规模养殖场经营者 ☐ 家庭农场经营者 ☐ 农民专业合作社骨干 ☐ 农业企业负责人 ☐ 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服务能手				
申请方式	☐ 个人申请 ☐ 农业企业和培训单位联合推荐 ☐ 主管部门推荐				
学习培训经历	是否参加过农业培训 ☐ 参加过，平均每年参加培训-----次 ☐ 未参加过				
获取证书情况	☐ 未获得证书 ☐ 高素质农民培训证书 ☐ 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☐ 农民技术等级或技术职称(填写①/②/③/④)				
	☐ 高素质农民证书 认定等级： 认定时间： 认定部门：				
产业生产经营和服务基本情况	产业所在地区	-----省(区、市)-----市(州、盟)-----县(市、区、旗)			
	主体产业：粮食作物、经济作物、畜牧养殖、水产养殖、休闲农业、其他				
	主体产业1		生产(服务)规模		从事年限
	主体产业2		生产(服务)规模		从事年限
	主体产业3		生产(服务)规模		从事年限
	上年度产业收入(万元)				
	家庭农场情况	是否登记注册	☐ 是 ☐ 否	示范性家庭农场	☐ 是， ☐ 省级 ☐ 市级 ☐ 县级 ☐ 否
		家庭农场类型	☐ 个体工商户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有限责任公司		
		土地经营规模(亩)		家庭总人口	
家庭从事产业人数			上年度家庭收入(万元)		
从业/服务情况	工作地点	-----省(区、市)-----市(州、盟)-----县(市、区、旗)			
	从事工种/岗位		从业年限		
	服务规模		从事该工种/岗位年收入(万元)		
申请人所在村委会审核意见：		镇(场)农业办公室审核意见：			
(盖章) 年 月 日		(盖章) 年 月 日			